

**沈医保皇当罚字〔2025〕第8号-第9号信息公开表**

序号	行政处罚决定书文号	案件名称	违法医药机构名称或违法自然人姓名	违法医药机构代码	法定代表人姓名	主要违法事实	行政处罚的依据和内容	行政处罚的履行方式和期限	作出行政处罚的机关名称和日期	备注
1	沈医保皇当罚字〔2025〕第8号	中国医科大学附属第四医院重复收费案	中国医科大学附属第四医院	122100007256905553	王勇	重复收费案	依据《医疗保障基金使用监督管理条例》第三十八条第三项重复收费	主动履行 按期履行	2025年11月11日	
2	沈医保皇当罚字〔2025〕第9号	沈阳市皇姑区红十字会医院（沈阳市皇姑区明廉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将不属于医疗保障基金支付范围的医疗费用纳入医保结算案	沈阳市皇姑区红十字会医院（沈阳市皇姑区明廉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12210105410643682U	钱宏颖	将不属于医疗保障基金支付范围的医疗费用纳入医保结算	依据《医疗保障基金使用监督管理条例》第三十八条第六项将不属于医疗保障基金支付范围的医疗费用纳入医保结算	主动履行 按期履行	2025年11月20日	